

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

关于举办“2020年起重机械检验员 QZ-1\检验师 QS 现场集中培训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人员：

为了充分做好考核辅助工作、满足我省相关起重机械检验报名人员参加相应专业培训活动的客观需求，根据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考试机构）的考试计划安排，定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12 月 22 日在山东省济南市举办“2020 年起重机械检验员 QZ-1\检验师 QS 现场集中培训活动”。现将本期活动安排与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人员

参加人员为《检验检测人员管理系统》申请考试通过人员，以及自愿参加本项目专业技术提升能力的人员。

报名人员请扫描二维码进行报名，取证人员必须确保考试申请已通过。填报时请在“培训项目”栏填写“起重检验”，“报考项目”请勾选“其他项目”。**注：外省参加培训人员培训结束，考试需遵守考试机构考核安排，返回其所在省考点参加考试。**



二、培训安排

（一）培训模式—现场集中培训时间

检验师：12月8日-21日 检验员：12月14日-22日

1. 检验师培训为现场集中培训。

2. 检验员培训模式依然延续“2+1”：即“自我学习和远程教育”+现场集中培训。培训是自愿的，取证是自己的。现场集中培训时间有限，培训内容偏向于检验实例、仪器操作和实例讲解为主，建议完成“2+1”培训。远程教育内容请登录全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远程培训平台了解相关课程，网址：“https://jxjy.cdeledu.com/cdel_jxjy/qgtzsbtest.shtml”。

（二）培训教材

1. 本次现场集中培训活动所采用的教材：

起重机械检验员（QZ-1）学习参考资料（情景题集）

起重机械检验师（QS）学习参考资料

以上材料报到时发放。

2. 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自行选购，目录请登录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网站查阅，网站会随时更新内容：

<http://www.casei.org.cn/statichtmlpage/pS015556348880030325.html>，打开“参加各项检验人员资格（取证）考核涉及的法规标准目录”查看下载。

三、相关报到事宜

（一）培训报到时间和地点：

1. 报到时间：

检验师：12月7日 14:00~18:00。

检验员：12月13日14:00~18:00。

2. 报到地点：济南鲁中酒店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十一路39号，报到须知、乘车路线及相关食宿安排等见附件1。

四、需自备的用品

培训及考试所需的计算器、签字笔、2B铅笔、橡皮等文具用品，以及自备相关技术标准。

五、培训费（检验员、检验师）：

检验师 2000 元/人（含教材费）

检验员 1500 元/人（含教材费）

补考培训和技术能力提升人员选择性听课 800 元/人。

此费用请各参加人员于2020年12月6日前由银行汇至我协会，并于报到时提交汇款凭证复印件，也可现场缴费。汇款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

账 号：1602023919200059151

开 户 行：工商银行济南趵突泉支行

汇款时请注明“2020 起重”，并注明学员姓名。

报到时请将“汇款凭证回单”和“发票信息纸质版”交与会务组，以便查询及领取发票。

开票信息内容包括：单位名称、单位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学员姓名、参加培训项目名称及联

系电话。默认开具的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标明：“增值税专用发票”字样。

六、友情提示

1、疫情期间不接受中高风险区人员参加，为保障本人及他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本次工作顺利开展，请各考生自行打印《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见附件2）并承诺签字。因培训时间相对较长，请参加人员关注自身健康状况，不适者请勿前往，未能参加的人员，应提前告知我协会相关联系人。

2、根据考试机构的相关要求，考试前需对个人见证资料原件进行现场核对，请在参加现场集中培训时携带“身份证原件”和“学历证书原件（系统已通过验证人员无需携带）”，检验师携带职称证原件或者同效力文件，便于考试机构工作人员提前核验。

七、其他

欲了解其他情况，可按下述方式与我协会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田家鹏（18653192572）

刘维玉（13515312930）

- 附件：1. 培训活动须知及报到地点、相关食宿安排
2. 《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

2020年11月09日



附件 1:

培训活动报到地点、乘车路线及相关食宿安排

一、报到地点

济南鲁中酒店

酒店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十一路 39 号

联系人：高经理 13953109756

二、相关食宿安排

1、参加人员的食宿由会务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食宿标准：240 元/人·天。

三、乘车路线

(一) 火车站至酒店

1、济南火车站至酒店

自济南火车站乘 k34 路公交车(济南站经一韦三站上车)至英雄山北站下车，步行 250 米到达酒店；

若直接乘出租车前往，距离 3.6 公里，打车费用约需 11 元。

2、济南西站至酒店

自济南火车站乘 k109 路公交车（济南西站公交枢纽 1 站台）至经十纬一站下车，步行 560 米到达酒店；

若直接乘出租车前往，距离 12.2 公里，打车费用约需 28 元。

(二) 机场至酒店

自济南机场乘机场巴士（1 号线）至经十路山大路下车，步行 90 米换乘 k139 路公交车（经十路燕子山西路）上车至

信义庄下车，步行约 70 米即到；

若直接乘出租车前往，距离 38 公里，打车费用约需 86 元。

（三）济南长途汽车总站至酒店

自济南长途汽车总站步行 200 米到达长途汽车总站南区站上车，乘 k4 路公交车至八一立交桥南站下车，东行 200 米即到；

若直接乘出租车前往，距离 5.3 公里，打车费用约需 13 元。

附件 2： 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按照国家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积极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的要求，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举办各类必要的会议活动，做好会前和会议期间的防控管理，按照“安全第一、科学施策、闭环管理、严密细致”的原则。举办单位、宾馆和参加培训人员共同做好这项工作。确保本次培训圆满进行，保障本人及他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本人承诺：

1、本人没有被诊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密切接触者；近 14 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

2、本人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

3、本人过去 14 天未去过疫情重点地区或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4、本人没有被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

5、本人没有发热、咳嗽、乏力、咽痛、打喷嚏、腹泻、呕吐、黄疸、皮疹、结膜充血、胸闷等疑似症状。

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另外，为保障本次培训学习班的顺利开展，我将严格按照本次培训班的和宾馆要求、遵守有关规定，配合会务人员疫情防控工作，做好个人和公共卫生防护，如违反规定后果自负。

承诺人：

年 月 日